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主管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分預算

(非營業部分)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31 頁
主要表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暨說明-----	第 33~38 頁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39 頁
明細表	
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41 頁
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42~50 頁
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第 51 頁
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第 53 頁
5 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54 頁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55 頁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56 頁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57 頁
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第 59 頁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依菸害防制法第 4 條暨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規定，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於癌症防治、中央與地方之菸害防制、衛生保健及罕見疾病等之醫療費用納入本基金，以國民健康局為管理單位，聯合衛生署暨其所屬機關組成工作團隊，共同合作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相關業務，以維護全民健康，發揮經費最大效益。

秉持「珍愛生命、傳播健康」的願景，透過訂定健康的公共政策、建構支持性環境、強化社區行動力、發展個人健康技能以及調整醫療服務的定位，從消極治療轉為積極預防。建構全方位的健康環境與健康行動，規劃及推動國民健康促進及非傳染性疾病防治業務，期能整體提升群體健康，並縮減健康差距，達到「全民健康 (Health for All)」之目標。

二、施政重點

- (一) 建構無菸環境，強化癌症防治工作，擴大提供癌症篩檢服務，協助民眾遠離癌症威脅。
- (二) 推展兒童預防保健服務方案，推動老人健康促進計畫，擴大辦理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補助。
- (三) 營造樂活社區與健康城市，鼓勵民眾實踐健康活力的生活；創造支持性之社會環境及提倡有益身心之生活方式。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為健康照護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以國民健康局為管理機關，為規範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之審議作業，特訂「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審議作業要點」，並成立審議小組，本小組置召集人 1 人，由本署副署長兼任之，委員 13 至 17 人，由本署就相關業務主管、有關機關、民間團體代表及專家學者派(聘)兼之，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派(聘)兼之，本小組置執行秘書 1 人，由本署國民健康局局長兼任。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計畫—依菸害防制法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徵收之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於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及罕見疾病等之醫療費用收入，預計收入 38 億 4,3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2 億 1,700 萬元，係因供罕見疾病醫療費用部分，自本年度起除供挹注健保罕見疾病藥費於全民健康保險基金編列 1 億 8,000 萬元外，餘均編列於本基金。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預計收入 1,07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145 萬元，係因預估平均存款餘額增加，致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利息收入增加。

二、基金用途

(一)菸害防制計畫 10 億 0,312 萬 2 千元：

1. 菸害防制工作 10 億 0,312 萬 2 千元：

(1) 補助地方菸害防制工作—補助地方辦理菸害防制工作，辦理菸害防制法執法稽查等事務、增加菸害防制人力、加強禁菸場所稽查取締(含常規稽查工作及辦理聯合稽查)、販賣場所禁止販售菸品予 18 歲以下者之宣導與輔導、辦理兒童及青少年菸害防制與戒菸教育、辦理戒菸班及戒菸服務宣導、運用地方傳播通路加強禁菸場所與菸害教育宣導等重點工作，預估所需經費 3 億 0,387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提升民眾對菸害防制法之認知、守法行為，提高各縣市地區戒菸服務便利性，以降低各縣市吸菸率與二手菸暴露率。

(2) 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辦理菸害防制媒體宣導、反菸企劃及活動、特定場域（兒童及青少年活動場域、軍隊、公共場所及職場等）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工作、菸害防制年報、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通報及個案管理資訊系統、辦理職場菸害研究調查工作及全國性職場健康促進調查、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及評選獎勵績優職場、賡續推動辦理職場戒菸輔導、維護及更新「健康職場資訊網」等，預估所需經費 1 億 5,063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930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預防吸菸，降低吸菸率及菸品消耗量；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減少家庭、校園、公共場所及職場等二手菸暴露率。透過多元的傳播宣導通路，全方位的教育宣導，使民眾能預防吸菸、提高戒菸率、減少二手菸害，營造無菸支持環境；培訓職場菸害防制人力，以營造職場無菸環境；辦理拒菸、反菸活動，提升拒菸意識；結合民間團體及學術領域的力量，倡導無菸觀念與無菸環境。

- (3) 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設置戒菸諮詢專線，持續提供免付費電話戒菸諮詢服務、辦理藥品替代戒菸服務及戒菸服務品質與管理等，預估所需經費 2 億 0,10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提高吸菸者之戒菸服務利用及戒菸成功率，藉由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以達到協助更多吸菸者戒菸之目標，進而減少吸菸者之健康危害及不吸菸者的二手菸危害，增進國人健康。

- (4) 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辦理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菸害傳播相關研究、菸品消費行為調查、吸菸行為調查、菸品資料申報、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菸害防制政策、菸害防制法制、經貿、菸稅、傳播及戒菸等相關研究及菸害防制全球資訊網等相關計畫，預估所需經費 5,35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150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建立菸害防制基礎建設，進行菸害防制相關研究、評估、監測及建立菸害防制基礎資料庫，評價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等，作為規劃菸害防制策略及介入措施之參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 (5) 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辦理菸害防制人員實務訓練交流、醫事相關人員菸害防制及戒菸教育訓練、菸害防制法執法人員法規訓練、國際合作研究計畫、參與國際會議及辦理國際交流計畫等，預估所需經費 4,204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242 萬 6 千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提升菸害防制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與技能，俾利菸害防制工作之推動；透過菸害防制國際交流與建立合作關係，提升我國推動菸害防制工作之國際可見度，並配合世界衛生組織之行動策略，與國際菸害防制趨勢潮流接軌，蒐集國際菸害防制相關資料、現況及趨勢，做為我國政策研訂之參考。

- (6)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及推動、推動菸害相關癌症篩檢服務、菸害相關癌症篩檢品質提升及資料監測等，預估所需經費 2 億 5,207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640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效益：加強民眾對菸害相關癌症防治之認知，持續擴大辦理高危險群口腔癌及菸害相關癌症篩檢服務，以早期發現癌症，並提高病人存活率。

(二)衛生保健計畫 30 億 6,345 萬 9 千元：

1. 衛生保健工作 9 億 3,529 萬 9 千元：

- (1) 補助地方衛生保健工作—補助地方加強辦理衛生保健及整合相關資源工作及擴大辦理癌症防治、社區健康、衛生教育、婦幼衛生、生育保健、兒童及青少年保健及中老年保健等衛生保健工作，預估所需經費 2 億 8,426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數相同。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強化地方衛生保健服務，平衡區域衛生資源差異，增進各地區民眾健康福祉，促進國民健康。

- (2) 提升婦女健康及母子保健服務—加強少子女化婦幼健康照護服務、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普及照顧弱勢族群生育健康、全面建置親善之母乳哺育環境、運用現代科技強化遺傳醫學服務、促進孕產婦及嬰幼兒健康等，預估所需經費 2 億 5,676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105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結合政府及民間相關資源，透由現代醫療科技，早期發現有礙優生相關疾病，提供轉介及追蹤管理；提升生育保健環境與遺傳醫學服務品質，以促進婦女及嬰幼兒健康。

- (3) 推動兒童、青少年健康促進工作—辦理聽力、視力、口腔保健及身心障礙者口腔預防保健工作；推動安全社區計畫、安全社區認證與推廣網絡、安全社區增能計畫；建構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的學習環境；辦理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含幼托園所健康促進計畫）；加強兒童及青少年培養健康生活型態與提升健康素養；推動兒童肥胖防治業務等，預估所需經費 1 億 1,780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210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降低齲齒盛行率、提升視力及聽力不良矯治率，降低 15-19 歲未成年青少年生育率；培訓衛生局所人員，提升其規劃轄區社區安全促進觀念及能力，並透過實地輔導方式，協助衛生局實務推動安全社區相關工作；建構健康的支持性學習環境，提升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生活形態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及健康素養；並防治兒童肥胖。

- (4) 提升中老年健康促進方案－推動老人健康促進計畫，推廣及行銷社區老人體能、防跌、口腔保健、菸害防制、心理健康、社會參與、預防保健及篩檢服務等議題；結合內政部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展老人健康促進服務；辦理全國老人活力健康促進競賽，老人健康促進相關宣導及社區老人健康促進輔導評價等計畫；廣續辦理代謝症候群、高血壓、糖尿病、心血管疾病及腎臟病防治等健康促進及衛教宣導計畫；試辦提升慢性病照護品質服務計畫，中老年健康促進相關工作議題之推動等計畫，預估所需經費 8,45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116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結合政府及地方資源，提升中老年人口腔保健知能，以降低其牙周病罹患率、齲齒率，及保障中老年人口腔健康，引導國人重視及增進老人健康生活之改善及其健康維護；提升國人對糖尿病、心血管疾病及腎臟病預防之知識，落實健康生活型態；提升慢性病之照護品質，增進慢性病高危險及病患健康促進能力。

- (5) 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推動社區健康營造工作；辦理第 20 屆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研討會；持續辦理國際接軌相關計畫(健康城市、健康促進醫院、環境友善醫院、高齡友善醫院、高齡友善城市)，營造有利國人健康的支持性環境；健康體能及健康飲食相關宣導、研習會、獎勵民間推動肥胖防治；辦理健康職場樂活計畫及特殊傷病健康危害相關計畫，預估所需經費 9,018 萬 8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推動健康促進的生活環境，促進民眾採行健康生活型態；營造對長者友善之就醫環境與城市；並參與國際事務和進行國際合作計畫，提高台灣國際能見度；增加參與運動的人口比率，養成健康生活型態；建立良好工作場域，減少環境危害因子，創造美好生活環境。

- (6) 加強衛生教育與宣導—推展衛生教育及健康促進服務、辦理健康促進宣導相關工作、規劃年度衛生教育宣導主軸等，預估所需經費 5,616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30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推動健康促進衛生教育相關工作，促進民眾施行健康行為；推動衛生教育及宣導工作，促進民眾落實健康生活；整合衛生教育議題，轉化衛教資訊，使民眾易於獲得、瞭解及運用；建構整合式衛生教育宣導行銷模式，運用有限之資源，發揮最大之衛教宣導效果。

- (7) 衛生保健工作之發展及管考—辦理相關業務資訊系統之維護，加強民眾個人隱私之保護；資訊業務環境基本運作計畫，透過建置虛擬機房之規劃，達到資源共享與提升服務品質，衛生保健實證資料收集與分析；參與國際公共衛生相關國際會議及活動等，預估所需經費 4,55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316 萬 4 千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提升系統效能及穩定度，讓民眾可以簡單無負擔享受政府的網路服務與資源，考核地方衛生保健業務推動，檢討及修正衛生保健政策，持續精進衛生保健工作，以利提升國民健康及生活品質；推動健康促進政策轉譯，進行國際合作交流，運用調查研究成果轉譯成政策意涵，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動各項衛生保健之計畫擬定與政策制定，透過國際合作交流，提升健康調查研究分析品質與政策運用，強化派駐人員協助縣市推動衛生業務，發展中央與地方衛生單位之夥伴關係，因應健康促進之世界潮流與我國國民健康之需求，建構國民健康促進體系；推動國際公共衛生合作相關事務及辦理健康促進研討會，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培養人員國際視野及培養參與國際事務之能力，在實際工作業務上與國際社會接軌。

2. 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 4 億 1,600 萬元：

- (1) 加強罕病醫療照護補助—辦理各項罕病補助計畫（加強罕病醫療照護計畫、罕見疾病特殊營養食品暨緊急需用藥物物流中心計畫等），以加強對罹患公告罕病病人之國內外確認診斷檢驗、居家醫療照護器材、特殊營養品、緊急醫療、代謝性罕見疾病營養諮詢費與健保未給付之醫療費用等費用補助，預估所需經費 2 億 1,914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無列數，增加 2 億 1,914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增加罕病國內確診檢驗補助，以期及早確診罕病，並獲得適切治療，進而促進國內罕病檢驗技術發展；另加強國際醫療合作代行檢驗服務及健保未給付醫療費用之補助，提供罕病病人完善的照護。針對罕病醫療全額補助對象，由低收入戶擴及至中低收入戶，並調整補助比率，增加補助項目，擴大並落實罕病病人之照護。

- (2) 特殊弱勢族群及全民健康保險尚未給付之醫療補助—全面補助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預防新生兒感染及合併症；全面補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助新生兒聽力篩檢，以早期發現聽損兒，及早把握黃金治療期；辦理弱勢兒童白齒窩溝封劑，預防齲齒，預估所需經費 1 億 9,686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無列數，增加 1 億 9,686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為消弭健康不平等，減少健康差距，照顧特殊弱勢族群之健康需求，並補助健保不給付之醫療費用，以減輕就醫障礙。

3. 癌症防治工作 17 億 1,216 萬元：

- (1)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辦理檳榔危害防制、主要癌症防治宣導及推動(含主要癌症防癌知識、癌症篩檢、正確就醫觀念及安寧療護)、不同場域(校園、職場、社區與軍隊等場域)推動檳榔危害防制、推動主要癌症篩檢、辦理各項癌症篩檢通知及其他促進工作、癌症篩檢品質提升及人員培訓、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癌症診療品質認證及專案管理計畫、提供癌症病人支持照護及安寧療護服務、辦理癌症登記申報與監測工作等，所需經費 14 億 2,11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5,550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效益：降低國人嚼檳榔率、提升民眾對癌症防治的認知，並促使民眾積極接受癌症篩檢；提高主要癌症篩檢涵蓋率及品質，以期早期發現癌症，並獲得適切治療；建立以病人為中心的癌症醫療照護，提高癌症病人五年存活率，長期達到降低癌症死亡率；建立癌症登記資料庫，提供實證基礎資料，作為癌症防治政策規劃與評估依據。

- (2) 建置癌症卓越研究體系計畫—針對癌症的早期預防、診斷與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治療，補助八家癌症中心(機構)，辦理整合性、跨領域的癌症創新與轉譯醫學研究，所需經費 2 億 9,106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4,000 萬元。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藉由癌症的早期預防、診斷與治療研究，產生創新的方法，降低我國癌症的發生率與死亡率。

(三)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辦理基金行政業務，預估所需經費 1,20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38 億 5,37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6 億 3,530 萬元，增加 2 億 1,845 萬元，約 6.01%，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供罕見疾病醫療費用部分，本年度起除供挹注健保罕見疾病藥費於全民健康保險基金編列 1 億 8,000 萬元外，餘均編列於本基金。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40 億 7,85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6 億 5,102 萬 9 千元，增加 4 億 2,755 萬 2 千元，約 11.71%，主要係因擴大辦理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2 億 2,483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72 萬 9 千元，增加 2 億 0,910 萬 2 千元，約 1,329.40%，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2 億 2,483 萬 1 千元支應。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強化民眾全面參與，實踐健康生活	18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18\text{歲以上男性吸菸人口數} + 18\text{歲以上女性吸菸人口數}) \div (18\text{歲以上人口數}) \times 100\%$	18.4%
	癌症篩檢率之平均增加值	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與口腔癌之癌症篩檢率平均增加值（以 98 年 4 項癌症篩檢率為計算之基線值，分別為子宮頸癌 58%、乳癌 11%、大腸癌 10% 及口腔癌 28%）： $(A+B+C+D) \div 4$ A：當年-98 年（45-69 歲婦女 2 年內曾接受乳癌篩檢率） B：當年-98 年（50-69 歲民眾 2 年內曾接受大腸癌篩檢率） C：當年-98 年（30 歲以上嚼檳榔或吸菸者 2 年內曾接受口腔黏膜檢查率） D：當年-98 年（30-69 歲婦女 3 年內曾接受子宮頸癌篩檢率）	16.0%
	高齡友善城市	參與「高齡友善城市推動計畫」縣市數量。	11 個以上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前(99)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41 億 8,331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1 億 6,845 萬 8 千元，減少比率 3.87%，主要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實際分配收入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29 億 4,000 萬元，較預算數減少 7 億 3,449 萬元，減少比率 19.99%，主要係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菸害防制工作、醫療院所戒菸服務補助計畫、菸害防制媒體宣導計畫等補助及委辦計畫結餘；「國際合作研究計畫」、「菸害防制法制、經貿、菸稅、傳播及戒菸等相關研究」等計畫因多次流標等因素；另辦理「未做抹片婦女人類乳突病毒(HPV)檢測服務計畫」因決標贖餘款及檢測對象邀約不易，致經費結餘。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贖餘 12 億 4,331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5 億 6,603 萬 2 千元，增加比率 83.57%。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民眾全面參與，實踐健康生活	主要癌症篩檢率之平均增加值	6%	一、衡量標準： 提升主要癌症篩檢率之平均增加值(以 98 年 4 項癌症篩檢率為計算之基線值，分別為子宮頸癌 58%、乳癌 11%、大腸癌 10%及口腔癌 28%)： $(A+B+C+D) \div 4$ A：當年-98 年之(45-69 歲婦女近 2 年內曾接受乳癌篩檢比率)之差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B：當年-98 年之（50-69 歲民眾 2 年內曾接受大腸癌篩檢比率）之差</p> <p>C：當年-98 年之（30 歲以上嚼檳榔或吸菸 2 年內曾接受口腔黏膜健康檢查比率）之差</p> <p>D：當年-98 年之（30-69 歲婦女最近 3 年曾接受子宮頸癌篩檢比率）之差</p> <p>二、目標達成情形： 99 年度原定目標值為 6%，達成值為 7%，達預定目標。</p> <p>三、目標挑戰性： (一)乳房 X 光攝影檢查因部分婦女害怕疼痛，且考量隱私問題，致接受篩檢意願不高。 (二)口腔癌篩檢因無法確知目標族群的地址，且族群多屬藍領階層，該族群就醫意願原本就不高，而要找到目標族群並衛教促使其接受篩檢，更具相當挑戰性。</p> <p>四、作業過程所面臨之困難： (一)因口腔癌及大腸癌篩檢為 99 年才納入「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之服務，醫療院所需要時間準備相關行政作業。 (二)口腔癌篩檢資料需經由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 (VPN) 上傳至本局，由於牙科、耳鼻喉科醫療院所約有 8 千家，且各有不同之系統廠商配合原門診醫療資訊系統 (HIS) 開發相關程式，依規定提供資</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料鍵入介面，並轉檔為申報格式，惟各資訊廠商對此系統均要求另行收費，致影響醫療院所提供本項篩檢服務意願。</p> <p>(三)大腸癌篩檢因採便管回收不易且採便管單價高，而影響醫療院所提供篩檢服務之意願。</p> <p>五、遭遇困難的克服辦法：</p> <p>(一)加強宣導四癌篩檢之重要性，提升民眾對篩檢的認知，進而促使民眾接受篩檢；運用口腔病友協助宣導口腔癌篩檢，以提升嚼檳榔民眾接受口腔篩檢服務。</p> <p>(二)委託廠商提供免費口腔篩檢軟體安裝服務，自 99 年 6 月執行至 10 月，有安裝且提供口腔癌篩檢服務之醫療院所已逾 1,000 家，計有 1,739 家診所上傳資料，診所每月篩檢量均逐月成長，每月上傳約 3 萬人。另補助縣市衛生局與轄區診所合作，提供篩檢服務，篩檢資料由衛生局所申報。</p> <p>(三)為鼓勵醫院提供大腸癌篩檢服務，補助醫療院所採便管。</p> <p>(四)由於過去醫院多重醫療輕預防，不認為預防醫學為其重要工作，故獎補助 232 家醫院辦理「醫院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p> <p>六、99 年重點工作及成果：</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一)運用多元媒體管道，除透過大眾電子及平面媒體加強癌症防治工作宣導外，更結合病友團體及民間企業，擴大宣導防治工作。</p> <p>(二)補助 232 家醫院辦理「醫院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目的是要醫院營造主動關照生命的人本醫療文化。補助工作內容包括建立全院性推動癌症篩檢的政策與管理；建立門診提示系統，主動提醒民眾，以全面推動四癌篩檢；建立陽性個案轉介單一窗口，落實陽性個案管理；辦理院內民眾衛教；配合衛生局所社區篩檢等。</p> <p>(三)232 家醫院其門診量佔全國醫院之 92%，99 年篩檢服務量較前一年（98 年）大幅成長達 1.8 倍。</p> <p>(四)責成醫療院所及衛生局所加強陽性個案追蹤，以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的。</p> <p>(五)提供可近性篩檢服務：透過健保特約醫療院所，提供四癌篩檢服務，截至 12 月共提供 432 萬人次篩檢服務，99 年四癌篩檢率達成如下：子宮頸癌 3 年篩檢率為 60%、乳癌 2 年篩檢率為 21%、口腔癌 2 年篩檢率為 32%及大腸癌 2 年篩檢率為 22%。</p>
	18 歲以上 國人運動 人口比率	62.9%	<p>一、衡量標準： (18 歲以上國人過去 2 週運動人口數÷18 歲以上人口數)×100%</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二、目標達成情形： 本指標衡量方式，係以 99 年健康行為危險因子監測調查為依據，99 年 BRFSS 調查分析結果 18 歲以上國人運動人口比率為 64.1%。</p> <p>三、目標挑戰性： 本項衡量指標，係依「98 年健康行為危險因子監測調查 (BRFSS)」報告結果為基準，訂定 99 年之目標值為 62.9%，較 98 年增加 0.5%，另以 97 年底人口數推估，增加 0.5% 約可增加 18 歲以上運動人口 9 萬人，考量運動行為改變非短時間可達成，本局積極推動各項促進健康體能工作。</p> <p>四、作業過程所面臨之困難： 本指標衡量方式，係以 99 年 BRFSS 為依據，改變生活型態從事動態生活非短時間可達成，且影響民眾從事動態生活的因素複雜，包括環境、生活型態及年齡層、性別等因素，須逐步克服各面向之困難點，逐步深入推廣健康體能。</p> <p>五、遭遇困難的克服辦法： 輔導地方縣市政府，依當地社區特性、民眾生活型態及社區環境，調整推廣策略，鼓勵結合相關局、處資源改善社區動態環境，並結合實證基礎之介入措施，依宣導族群之性別、年齡層，設計健康體能宣導主軸，增進民眾相關知能，以及運用民間運動團體，共</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同推動多樣化之體能活動及增進民眾身體活動之機會。</p> <p>六、99 年重點工作及成果：</p> <p>(一) 結合縣市衛生局辦理「多運動健康吃社區樂活計畫」、補助 43 個社區辦理「健康促進社區獎勵補助方案」，透過社區推廣「要活就要動」健康概念，鼓勵國人從事多樣化之體能活動，落實健康生活。並持續透過媒體與「健康能量便利屋網站創新改版暨維運計畫」，推廣「每日一萬步，健康有保固」，宣導規律運動理念，以提高國人運動人口比率。</p> <p>(二) 結合企業、民間社團辦理「TOYOTA 萬人萬步走」及「元旦健走巡迴宣導」等活動，拜訪 25 縣市首長，鼓勵利用元旦健走活動方式，迎接民國百年元旦，宣導民眾隨時隨地增進身體活動。</p> <p>(三) 辦理「社區步道環境對步行之影響評估先期研究計畫」、「探討影響婦女的身體活動及規律運動之因素與對策計畫」、「家庭主婦健康體能之身體活動介入措施研究」等各項計畫，蒐集國人身體活動現況及介入模式等相關資料，供本局研擬健康體能政策之參考。</p>
	18 歲以上 吸菸率	19.4%	<p>一、衡量標準： (【18 歲以上男性吸菸人口數】 + 【18 歲以</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上女性吸菸人口數】)\div(18 歲以上人口數)\times100%</p> <p>二、目標達成情形： 根據歷年成人吸菸行為電話調查結果，97 年吸菸率下降至 21.9%，98 年因菸害防制法新規定實施及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故吸菸率大幅下降至 20.0%，因採滾動式調整目標值，99 年目標值設定為 19.4%，降幅大於一個標準差 ($\pm 0.5\%$)，經調查結果 99 年吸菸率為 19.8%，雖未達目標，亦有小幅下降，鑑於吸菸率為推動各項策略與工作之綜合結果，宜由中長程趨勢變化研判績效。</p> <p>三、作業過程所面臨之困難： 菸害防制法新規定自 98 年 1 月 11 日實施已 2 年，從 99 年相關調查或統計資料顯示，18 歲以上成年人吸菸率下降趨緩 (19.99% 降至 19.77%)；室內公共場所二手菸暴露率維持 7%，但家庭二手菸暴露率仍高；平均每位吸菸者吸菸量未再減少 (從 18.04 支微升至 18.13 支)；各縣市衛生局在 38 萬餘處場所進行 364 萬餘次的主動稽查及輔導，但還有需改善與努力的空間。</p> <p>四、遭遇困難的克服辦法： 99 年菸害防制重點工作包括積極研修菸害防制相關之法規、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辦理菸害</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防制研究及監測、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等。亦動員各界推動「戒菸共同照護網」，希望透過結合政府部門與民間資源發動全面性宣導、整合地方衛生及相關部門廣邀民眾參與戒菸行動、營造職場、學校、醫院、軍隊、家庭之支持性環境、提供多元戒菸服務、推動各種戒菸就贏創意競賽等戒菸工作，以積極鼓勵吸菸者採取戒菸行動，尋求專業支持，使吸菸者嘗試戒菸。</p> <p>五、99 年重點工作及成果： 99 年菸害防制工作期望能落實執法、宣導教育、戒菸服務與基礎建置等面向，全面推動菸害防制工作。重要成果包括：</p> <p>(一)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p> <p>分別從落實執法稽查工作、擴大轄區內戒菸服務網絡、增加持續特定群體菸害防制教育計畫、加強菸害防制傳播宣導等，積極推動地方菸害防制相關工作。99 年各縣市衛生局主動執法稽查輔導 38 萬餘家、364 萬餘次，計開立處分書 9,019 件。吸菸行為人違規案計 8,278 件，禁菸場所吸菸遭處分者計 4,492 件，遭處分的菸品販賣場所計 277 件，遭違規處分的菸品廣告促銷與贊助案例 5 件，罰鍰金額合計達新臺幣 2,990 萬元。</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此外，99 年有 33 家業者未依規定完成菸品成分、添加物與排放物及其相關毒性資料之申報(有 3 家各有 2 案違規)，每案均處以新臺幣 10 萬元罰鍰；充實地方菸害防制相關人力約 118 人，並透過辦理研習營、研討會、訓練班及編製執法手冊彙編，以加強菸害防制人員專業素養。另，辦理菸害防制義工或志工訓練；99 年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宣導教育活動計 1 萬 0,124 場次，醫事相關人員參與戒菸訓練 231 場，訓練合格 2 萬 5,123 人，辦理戒菸班 561 場，參加人數 1 萬 0,999 人，亦配合地方特性推動無菸環境 1,108 處。</p> <p>(二)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p> <p>1. 在反菸企劃及活動方面，辦理「2010 戒菸就贏活動」，計 2 萬 5,405 位吸菸者參加戒菸，其中並有 2,079 位收容人，亦配合 531 世界無菸日主題，呼籲「正視菸商對女性的促銷行為」，降低菸品對女性及孩童身心健康戕害；在菸害防制宣導方面，透過電視專題與跑馬快訊，報章雜誌、新聞報導、商圈戶外電視、台鐵、高鐵、國道客運、捷運及網路等多元媒體，宣導菸害與戒菸服務。並印製發送 145 萬 8,000 本的「戒菸教戰手冊」，透過縣</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市衛生局所、醫療機構、校園、軍隊、職場等，提供給吸菸者利用，有超過 73 萬的吸菸者簽署戒菸卡，表示願意接受電話戒菸關懷。</p> <p>2. 補助 25 個無菸社區、12 件菸害防制相關宣導活動。完成 99 年台灣菸害防制年報，分送各縣市衛生局所、衛生署及附屬單位、醫療院所、學校、圖書館及專家學者等。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合作辦理菸害防制特展，計 16 萬 3,779 人次參觀。</p> <p>3. 邀請周杰倫及 87 歲的外婆代言「不吸菸，做自己，我挺你！」拒菸活動；在校園防制工作方面，辦理「大專院校菸害防制計畫」，共 73 所學校 280 人參與「校園菸害防制研習營」，31 家大專院校辦理「落實校園菸害防制方案」。辦理高中職以下校園戒菸教育種子教師訓練計畫，培訓 164 名初階種子教師與 53 名進階種子教師；辦理「校園菸害媒體識讀之教材評估與整合計畫」，蒐集菸害媒體識讀教材，並進行研究推廣；辦理「拒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輔導及行銷計畫」，喚起社會重視拒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規範。</p> <p>4. 辦理軍隊菸害及檳榔防制工作，落實管考及評鑑機制，以長期推動防制工</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作。推動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共 1,969 家通過審查，獲菸害防制認證，實地輔導 155 家職場，職場菸害防制調查結果顯示，職場員工吸菸率 18.2% 下降至 17.3%。</p> <p>5. 辦理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資訊管理系統，持續提供中央及地方衛生主管機關即時掌握菸害防制法執法稽查之情形。辦理菸品圖文警示設計開發計畫，研發 12 組菸品健康警示圖文，以作為未來使用之參考。菸品成分資料網站建置及維護專案計畫，進行菸品資料申報相關作業。辦理菸害防制資訊網開發建置與維護計畫，整合菸害防制網站資源。</p> <p>(三) 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 持續辦理門診戒菸治療服務計畫，合約醫療院所達 1,887 家，99 年 1 月至 12 月服務達 14 萬 0,722 人次，六個月戒菸成功率約 22.9%；戒菸專線服務，透過專業心理諮商人員的電話諮商方式，提供每週 6 天、每天 12 小時免付費電話戒菸諮詢服務(0800-636363)，99 年提供電話服務量 8 萬 9,808 人次，追蹤 6 個月點戒菸成功超過 3 成；各縣市辦理戒菸班 561 場，參加人數 1 萬 0,999 人。辦理「2010 年戒菸服務國際研討會」，國內外專家學者代表約 200 餘人參與。</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辦理「矯正機關菸害防制實施專案計畫」，計協助 2,194 名收容人戒菸。</p> <p>(四)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 辦理「99 年健康訊息媒體宣導成效監測與評估計畫」，「世界衛生組織菸草控制框架公約參與計畫」，學生吸菸行為調查、成年人吸菸行為調查、學校教職員吸菸行為調查、大專院校學生及教職員工吸菸行為調查、精神科住院患者戒菸治療服務前驅性計畫、菸害防制全球資訊網計畫、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計畫、戒菸專線服務外部評價與監測計畫、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計畫、菸品毒性資料審查暨資料庫建置計畫等。</p> <p>(五)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 辦理 99 年縣市菸害防制實務交流訓練工作坊二梯次，計 204 人參加；門診戒菸治療醫師訓練計畫，合格受證人數計 579 人；戒菸衛教人員訓練計畫培育初階訓練合格學員 681 位，進階學員 66 人；藥事人員戒菸衛教師訓練計畫辦理初階訓練計 699 人合格，進階訓練共 105 人合格。菸害防制法律服務暨執法人員訓練計畫，蒐集、整理及分析國際間菸害防制相關法規資料、訴訟案例及相關法律議題，舉辦法規訓練課程共 5 場，參與學員達 225 人次。參加「第 18 屆健</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康促進醫院國際研討會暨參訪英國衛生部菸害防制政策」、「2010 年歐盟執委會國家專家專業訓練」、「亞太拒菸協會 2010 年菸害防制與健康國際研討會」、「世界衛生組織菸草控制框架公約第四次締約方會議」、「2010 年亞太地區戒菸專線工作坊」等國際會議。</p> <p>(六)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癌症防治與檳榔健康危害防制宣導方面，運用多元媒體通路，並製成「重生的幸福」口腔癌病友有聲書，宣導癌症防治正確觀念及推廣癌症篩檢服務之重要性，結合民間資源於職場、社區、校園、軍隊等不同場域，加強檳榔防制工作，提供口腔黏膜檢查。 2. 在提供癌症篩檢方面，針對有嚼檳榔或吸菸之民眾，提供口腔黏膜檢查服務 72 萬人次，確診為癌前病變 1,795 名、口腔癌 1,379 名；提供 50 至 69 歲民眾 98 萬人次糞便潛血檢查服務，確診為癌症 1,414 名、大腸息肉 1 萬 7,206 名；提供 45-49 歲婦女民眾 51 萬人次乳房 X 光攝影檢查服務確診為癌症 2,162 名；補助辦理子宮頸抹片獎勵方案，鼓勵低收入戶婦女接受子宮頸抹片檢查，提供 30 歲以上婦女 211 萬人次子宮頸抹片檢查，發現癌前病變及癌症計 1 萬 3,476 名；與法務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部合作，提供女性收容人抹片篩檢服務計 1,640 名、男性收容人口腔黏膜篩檢 3 萬 3,251 名。 3. 99 年完成癌症診療品質認證 6 家醫院，公告供民眾就醫參考；在癌症登記方面，完成癌症登記資料之催收與完整性評估，及癌症發生、期別、長期趨勢與國際比較之分析，辦理「癌症登記教育線上教學與輔導工作」、「癌症登記病歷再閱計畫」及癌症登記技術人員進階級認證甄選。
結合不同領域研究者從事卓越癌症研究	影響係數 >10 的 SCI 論文篇數	5%	於 99 年度執行機構發表於 SCI 期刊、影響係數 >10 的論文篇數共 35 篇，較受本計畫補助前 5 年之平均發表數目(27.2 篇)成長 28.7%。
	以整合型計畫為基礎之跨領域研究團隊所共同發表之論文數目	5%	99 年度執行機構以整合型計畫為基礎之跨領域研究團隊所共同發表之論文篇數共 273 篇，佔 99 年發表的 SCI 論文總數目(319 篇)的 85.6%。

二、上(100)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實際執行數 21 億 4,529 萬 6 千元，較年度預算分配數 18 億 1,706 萬 7 千元，增加 3 億 2,822 萬 9 千元，增加比率 18.06%，主要係菸品健康福利捐實際分配收入數較預算數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增加所致。

- 2.基金用途：實際執行數 2 億 2,017 萬 1 千元，較年度預算分配數 3 億 0,799 萬 6 千元，減少 8,782 萬 5 千元，減少比率 28.51%，主要係因「100 年度未做抹片婦女人類乳突病毒檢測服務計畫」，因預算遭刪減，縮小計畫規模重新招標，致第一期款執行數較分配數減少；「國軍菸害暨檳榔防制整合型計畫」、「多運動、健康吃」社區樂活計畫等補助計畫，預付款尚未辦理核銷轉正及多項委辦計畫尚未撥款，致執行數較預計減少。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實際執行數賸餘 19 億 2,512 萬 5 千元，較年度預算分配數賸餘 15 億 0,907 萬 1 千元，增加 4 億 1,605 萬 4 千元，增加比率 27.57%。

(二)上(100)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民眾全面參與，實踐健康生活	癌症篩檢率之平均增加 值	衡量標準： 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與口腔癌之癌症篩檢率平均增加值： $(A+B+C+D) \div 4$ ； A：當年-98 年（45-69 歲婦女 2 年內曾接受乳癌篩檢率） B：當年-98 年（50-69 歲民眾 2 年內曾接受大腸癌篩檢率） C：當年-98 年（30 歲以上嚼檳榔或吸菸者 2 年內曾接受口腔黏膜檢查率） D：當年-98 年（30-69 歲婦女 3 年內曾接受子宮頸癌篩檢率） 100 年工作重點及成果如下： 一、運用多元管道辦理防癌教育與宣導工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作，另配合各節日發布新聞稿加強宣導。</p> <p>二、透過健保特約醫療院所提供民眾癌症篩檢服務，另補助醫院辦理「醫院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促使醫院投入癌症篩檢。</p> <p>三、截至 100 年 6 月止，子宮頸癌、乳癌、口腔癌及大腸癌篩檢共提供 198.3 萬人次，癌症篩檢率之平均增加值為 8.6%。</p>
	<p>18 歲以上 人口吸菸率</p>	<p>衡量標準： $(18 \text{ 歲以上男性吸菸人口數} + 18 \text{ 歲以上女性吸菸人口數}) \div (18 \text{ 歲以上人口數}) \times 100\%$ </p> <p>100 年工作重點及成果如下：</p> <p>一、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p> <p>(一) 落實地方菸害防制執法，加強重點場所（如：KTV、網咖、三人以上室內工作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不得供應菸品予 18 歲之稽查取締。100 年 1 至 6 月全國菸害防制稽查家數 17 萬 1,613 家次、稽查 158 萬 7,441 次，取締數 4,383 件、已開立處分 3,102 件，總計已繳罰鍰 153 萬 7 千元整。</p> <p>(二) 運用社區（縣市）資源辦理戒菸協助與服務，鼓勵醫療院所參與門診戒菸服務及宣導，協助戒菸專線服務之宣導與利用，辦理戒菸班，協助辦理戒菸教育。</p> <p>(三) 菸害防制傳播宣導：加強宣導菸品對健康之危害、戒菸服務、販售商拒售菸品予 18 歲以下者、無菸校園、世界無菸日活動等。</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四)營造無菸支持環境：依地方特色推動醫院、職場、校園、社區等，宣導無菸環境。</p> <p>二、營造無菸支持環境：</p> <p>(一)基於尊重大專院校自主原則下，鼓勵學校自主推動菸害防制工作，448 人參與菸害防制研習營；補助 44 所大專院校執行「落實校園菸害防制方案」。</p> <p>(二)為降低青少年吸菸率，目前培訓初階班戒菸種子教師共 151 名，進階班共 54 名辦理各級學校菸害宣導與戒菸教育，刻正針對受訓種子教師進行輔導訪視。</p> <p>(三)辦理「菸害媒體識讀之教材評估與整合計畫」，已由北、中、東、南區種子學校辦理 4 場次鄰近縣市觀摩教學工作坊；辦理「校園菸害媒體識讀創意教案競賽」甄選。</p> <p>(四)100 年 1-6 月接受民眾菸害申訴與諮詢方面，(0800-531531)專線檢舉案件計 1,368 件，均轉請各縣市衛生局處理。</p> <p>(五)為持續幫助吸菸者戒菸，並替換毀損之禁菸海報、貼紙，爰印製 50 萬冊的戒菸教戰手冊及 80 多萬張的禁菸海報、貼紙，業已分送各縣市衛生局，供本局及各縣市於推動菸害防制策略時之運用。</p> <p>(六)100 年無菸社區補助計畫，共計通過補助 104 家無菸社區。</p> <p>(七)辦理國軍菸害防制計畫、菸害防制幼兒讀本開發案。</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八) 託播「保護家人不吸二手菸，請戒菸」電視頻道計 2,268 次，廣播（聯播及地方電台）約 5,000 次。</p> <p>三、提供多元戒菸服務：</p> <p>(一) 自民國 91 年開始辦理門診藥物戒菸治療服務，迄 100 年 6 月參與門診戒菸服務合約醫療院所總共 1,891 家，各鄉鎮之普及率達 96%。</p> <p>(二) 提供免付費的電話戒菸諮商服務（0800-636363），100 年 1 至 6 月提供電話諮詢服務量 4 萬 7,160 人次。</p> <p>(三) 推動「戒菸共同照護網」，發送「戒菸教戰手冊」50 萬本，鼓勵民眾利用免費戒菸諮詢專線（0800-636363）、門診戒菸服務的醫療院所、各縣市的戒菸班與社區藥局等資源，讓專業人員提供協助，成功戒菸。</p> <p>四、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p> <p>(一) 98 年 6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底止，已辦理菸品資料申報業者總計有 114 家，共申報 2,055 項菸品。</p> <p>(二) 菸品成分資料網自 99 年 4 月 12 日上線至 100 年 6 月底止已有 1 萬 8,575 位瀏覽人次，總計共有 104 萬 6,032 網頁瀏覽數。</p> <p>(三) 菸品毒性資料審查自 100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完成 73 家菸品業者計 2,125 項菸品之毒性資料審查作業。</p> <p>(四) 辦理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計畫，業已</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完成 9 個縣市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實地考評及 2 階段喬裝測試菸品業者拒售菸品予青少年之情形。</p> <p>(五) 辦理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計畫，業已完成 30 種紙菸主菸流中尼古丁、焦油及一氧化碳含量之檢測。</p> <p>五、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p> <p>(一) 辦理菸害防制法執法人員訓練，預計辦理 4 場基礎訓練及 1 場進階班；業已辦理 2 場基礎訓練。</p> <p>(二) 辦理門診戒菸醫師訓練已完成 289 人受訓，戒菸衛教人員訓練已完成初階 756 人、進階 170 人受訓，藥事人員戒菸衛教師已完成初階 576 人、進階 301 人受訓。</p> <p>(三) 補助辦理「多邊國際合作計畫」—東亞國家菸害防制合作計畫（2010-2012）。</p> <p>(四) 參加第 5 屆歐洲菸草或健康研討會 (ECTOH) 及歐洲無菸醫院網絡會員特別會議。</p> <p>(五) 將國際菸害知識與訊息定期翻譯成中文每週至少 5 則，並將我國菸害防制經驗與進展相關訊息，以英文撰寫之訊息 3 則，上傳國際菸害訊息分享平台。</p>

本 頁 空 白

主要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4,183,312	基金來源	3,853,750	3,635,300	218,450
4,158,571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843,000	3,626,000	217,000
4,158,571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3,843,000	3,626,000	217,000
5,979	財產收入	10,750	9,300	1,450
5,979	利息收入	10,750	9,300	1,450
18,762	其他收入	-	-	-
18,762	雜項收入	-	-	-
2,940,000	基金用途	4,078,581	3,651,029	427,552
787,020	菸害防制計畫	1,003,122	999,296	3,826
2,145,032	衛生保健計畫	3,063,459	2,639,733	423,726
7,94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2,000	12,000	-
1,243,312	本期賸餘(短絀)	-224,831	-15,729	-209,102
1,591,811	期初基金餘額	2,819,394	2,269,090	550,304
-	未移出前之基金餘額	-	-	-
2,835,123	期末基金餘額	2,594,563	2,253,361	341,202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1年度

一、基金來源預計3,853,750千元，說明如下：

(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3,843,000千元：依菸害防制法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第4條規定，菸品健康福利捐本年度預計可徵收30,000,000千元，除定額先分配予供菸農及相關產業勞工輔導與照顧之用外，本基金預計獲配收入3,843,000千元，作為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及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等工作之用。

(二)財產收入10,750千元：預計全年度平均活期儲蓄存款金額500,000千元，按年利率0.31%及定期存款金額2,000,000千元，按年利率0.46%計算利息收入。

二、基金用途預計4,078,581千元，說明如下：

(一)菸害防制計畫1,003,122千元

1. 菸害防制工作1,003,122千元

(1)補助地方菸害防制工作303,870千元

- a. 執行菸害防制輔導、稽查與取締工作，包括例行性稽查及舉發案件之處理、委辦告發作業。
- b. 執行菸害防制相關行政作業，包括業務規劃與協調，違法案之約談搜證、處分、訴訟、答辯等事務。
- c. 聘用菸害防制專任人力。
- d. 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宣導教育活動。
- e. 辦理菸害防制義工或志工訓練。
- f. 協助推動無菸環境及辦理社區戒菸班等。

(2)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150,630千元

- a. 反菸企劃及活動5,000千元。
- b. 菸害防制媒體宣導59,000千元。
- c. 補助民間團體、政府機關(構)辦理菸害防制相關活動6,000千元。
- d. 菸害防制年報製作950千元。
- e. 菸害防制教育展示專案5,000千元。
- f. 年輕族群菸害防制專案5,000千元。
- g. 青少年戒菸教育評價專案3,000千元。
- h. 辦理軍隊菸害防制工作10,000千元。
- i. 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通報及管理系統3,000千元。
- j. 青少年菸害防制專案計畫30,000千元。
- k.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及宣導等相關工作19,058千元。
- l. 辦理職場菸害研究調查工作及全國性職場健康促進調查、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及評選獎勵績優職場，廣績推動辦理職場戒菸輔導，維護及更新「健康職場資訊網」4,622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1年度

(3)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201,000千元

- a. 戒菸諮詢專線服務22,000千元。
- b. 藥品替代戒菸服務173,000千元。
- c. 戒菸服務品質與管理6,000千元。

(4)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53,500千元

- a. 菸害傳播相關研究4,500千元。
- b. 參與菸草控制框架公約業務3,000千元。
- c. 辦理成人、不同族群吸菸行為調查5,000千元。
- d. 辦理全球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工作1,500千元。
- e. 辦理菸品資料申報專案1,000千元。
- f. 戒菸專線服務外部評價與監測1,500千元。
- g. 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6,000千元。
- h. 菸害防制法制、經貿、菸稅及戒菸等相關研究6,000千元。
- i. 辦理菸害防制全球網絡計畫3,000千元。
- j. 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22,000千元。

(5)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42,046千元

- a. 菸害防制人員基本素養相關培訓898千元。
- b. 醫事人員之菸害防制及戒菸教育訓練6,000千元。
- c. 菸害防制法律服務及執法人員訓練3,500千元。
- d. 門診戒菸治療服務醫師訓練3,000千元。
- e. 多邊國際合作專案4,000千元。
- f. 國際型菸害防制政策研究計畫18,000千元。
- g. 參與全球性或區域性菸害防制相關會議或專案研習1,648千元。
- h. 辦理菸害防制國際研討會議5,000千元。

(6)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252,076千元

- a.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及推動42,800千元。〈婦女預算10,000千元〉
- b. 推動菸害相關癌症篩檢服務172,176千元：辦理高危險群口腔癌及菸害相關癌症篩檢服務。
- c. 菸害相關癌症篩檢品質提升及資料監測37,100千元。〈婦女預算14,500千元〉

(二)衛生保健計畫3,063,459千元

1. 衛生保健工作935,299千元

(1)補助地方衛生保健工作284,260千元

- a. 補助地方加強辦理衛生保健及整合相關資源工作。
- b. 擴大辦理癌症防治、社區健康、衛生教育、婦幼衛生、生育保健、兒童及青少年及中老年保健等衛生保健工作。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1年度

c. 針對地方特殊健康需求辦理健康促進工作。

(2) 提升婦女健康及母子保健服務256,765千元

a. 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22,200千元。〈婦女預算〉

b. 辦理母子保健及服務整合行銷5,500千元。〈婦女預算〉

c. 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67,915千元。

d. 辦理弱勢族群(含原住民、新住民及高危險群等)生育健康促進與管理8,950千元。

〈婦女預算〉

e. 辦理遺傳性及罕見疾病資訊、防治研究及整合行銷22,200千元。

f. 優生保健措施費用補助或減免65,200千元。【身心障礙預算1,500千元(特殊群體)】

g. 加強少子女化婦幼健康照護服務63,040千元。〈婦女預算〉

h. 婦幼衛生國際交流1,500千元。

i. 孕產婦健康相關議題國際會議260千元。〈婦女預算〉

(3) 推動兒童、青少年健康促進工作117,806千元

a. 口腔保健計畫27,000千元。(含身心障礙預算6,000千元)

b. 兒童視力、聽力保健計畫9,000千元。

c. 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含幼托園所健康促進計畫)13,900千元。〈含婦女預算3,000千元〉

d. 兒童健康推展會375千元。

e. 推廣社區健康營造與社區安全促進工作11,700千元。

f. 推動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生活型態與健康素養，並辦理兒童肥胖防治業務54,331千元。

g. 兒童及青少年慢性病防治網絡1,500千元。

(4) 提升中老年健康促進方案84,562千元

a. 糖尿病防治：推展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輔導糖尿病支持團體；糖尿病防治行銷計畫；校園慢性病防治教育訓練計畫；辦理聯合國國際糖尿病日活動宣導等計畫18,210千元。

b. 心血管疾病防治：高血壓防治宣導行銷計畫；心血管疾病患者防治宣導行銷計畫；心血管疾病防治相關教育訓練；以縣市為推動基礎之減鹽介入模式發展與成效評估計畫；及辦理世界高血壓日、世界心臟日活動宣傳等計畫18,278千元。

c. 腎臟病防治：腎臟病健康促進計畫；慢性腎臟病共同照護系統維護；腎臟病防治宣導等計畫17,419千元。

d. 老人健康促進：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老人健康飲食、運動、戒菸、防跌、心理健康促進、社會參與、用藥安全、健康篩檢等議題；辦理中老年婦女性別主流化健康促進相關計畫等20,768千元。〈婦女預算2,300千元〉

e. 辦理中老年健康促進相關工作議題之推動等計畫4,887千元。

f. 中老年口腔保健計畫5,000千元。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1年度

(5) 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90,188千元

- a. 辦理健康體能業務宣導，製作與印製健康體能活動宣導品，以及推廣基層衛生保健和健康體能訓練課程、辦理健康體能相關研習會、獎勵民間健康體能交流活動15,090千元。
- b. 推動社區健康營造工作、辦理第20屆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研討會、辦理健康城市輔導計畫、推動健康促進醫院認證、辦理高齡友善相關計畫56,338千元。
- c. 辦理健康職場樂活計畫12,580千元。
- d. 辦理特殊傷病健康危害相關計畫6,180千元。

(6) 加強衛生教育與宣導56,163千元

- a. 推展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服務14,913千元。
- b. 整合衛教宣導議題，透過社區、媒體、醫療院所等通路加強宣導，並建立跨部會及地方機關之合作機制，定期評估檢討宣導策略，以建構整合之衛生教育宣導行銷模式，運用有限資源，發揮衛教宣導效果，落實民眾衛生教育41,250千元。

(7) 衛生保健工作之發展及管考45,555千元

- a. 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18,211千元：辦理菸捐經費分配之規劃、綜整、管理與協調，及地方衛生保健工作之輔導、查核及考評，推動健康促進法案相關政策規劃與商議工作，提升衛生保健工作之成效與品質。
- b. 辦理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動、管理與效率提升19,994千元：(a)網路出生通報系統管理維護計畫。(b)電子表單系統管理維護計畫。(c)資通安全管理系統服務計畫。(d)辦理菸金資訊業務環境基本運作計畫。
- c. 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收集與分析3,850千元：(a)健康促進政策轉譯計畫。(b)辦理衛生保健調查研究成果分析應用與國際交流合作。(c)強化派駐各衛生局、所人員協助縣市推動衛生保健業務計畫。
- d. 參與公共衛生相關國際會議及活動3,500千元：(a)提升與重要國際官方衛生組織或政府互動交流。(b)參加重要國際衛生平台及諮商會議。(c)參與雙邊或多邊之衛生經貿合作及諮商會議。

2. 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416,000千元

(1) 加強罕病醫療照護補助219,140千元。

(2) 特殊弱勢族群及全民健康保險尚未給付之醫療補助196,860千元。〈婦女預算70,400千元〉

3. 癌症防治工作1,712,160千元

(1)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1,421,100千元

- a. 檳榔危害防制、主要癌症防治宣導及推動53,700千元。〈婦女預算10,000千元〉
- b. 不同場域推動檳榔危害防制8,000千元。
- c. 推動主要癌症篩檢513,000千元。〈婦女預算288,000千元〉：辦理40-49歲年輕婦女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1年度

乳癌及50-69歲民眾大腸癌篩檢服務，與拒絕抹片婦女人類乳突病毒(HPV)自採及檢測服務。

d. 各項癌症篩檢通知及其他促進工作49,100千元。

e. 癌症篩檢品質提升及人員培訓12,000千元。〈婦女預算9,000千元〉

f. 癌症診療品質認證及專案管理計畫36,300千元。〈婦女預算8,600千元〉

g. 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720,000千元：補助醫院提升主要癌症篩檢率及診療品質，並落實「癌症診療品質保證措施準則」等工作。

h. 癌症病人支持照護及安寧療護服務11,000千元。

i. 辦理癌症登記申報與監測工作18,000千元。

(2) 建置癌症卓越研究體系計畫291,060千元(執行單位：本署科技發展組)：補助卓越癌症研究中心，進行癌症研究工作。

a. 辦理整合性、跨領域的癌症創新與轉譯醫學研究。

b. 卓越研究中心軟體、硬體設施擴充。

c. 建置國際水準之分子檢驗核心實驗室。

(三)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12,000千元：統籌規劃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業務之發展，加強落實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一)	-224,831	
調整非現金項目	34,402	1.流動資產增加44,770千元，包括 應收款項增加18,379千元、預付款 項增加26,391千元。 2.流動負債之應付款項增加79,172 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90,429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501	增加存入保證金。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501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一)	-189,9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573,4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83,480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	-	3,843,000	依菸害防制法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徵收之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用於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罕見疾病等醫療費用及癌症防治之收入。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千元	-	-	3,843,000	
財產收入		-	-	10,750	預估平均存款額度2,500,000千元： 1. 預估平均活期儲蓄存款500,000千元，年利率0.31%，利息收入1,550千元。 2. 預估平均定期存款2,000,000千元，年利率0.46%，利息收入9,200千元。
利息收入	千元	-	-	10,750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87,020	菸害防制計畫	1,003,122	999,296	
261	用人費用	285	285	
261	超時工作報酬	285	285	係為兼任人員之超時工作加班費。
293,861	服務費用	312,624	279,547	
304	郵電費	708	683	一.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業務資料郵費、電話費192千元。 二.新聞輿情通報、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資訊管理系統更新及癌症篩檢資料傳輸等之數據通訊費516千元。
2,404	旅運費	3,006	3,756	一.辦理菸害防制計畫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各項會議、相關業務工作、實地稽查、督導、成效考核及管考所需國內旅費1,053千元。 二.為推動菸害防制相關業務，參與國際會議、研習及交流等國外旅費1,648千元。 三.寄送相關資料及宣導品等貨物運費305千元。
77,74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030	95,456	一.印製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衛教單張及資料等2,200千元。 二.運用多元化媒體平台，加強民眾對菸害防制新法之認識、宣導戒菸服務、無菸環境營造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等宣導97,830千元。
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0	60	辦公設備及事務機器等維修費。
-	保險費	30	30	衛教宣導活動之平安保險費。
11,486	一般服務費	14,482	13,314	一.辦理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業務之外包人員15名，所需之外包費11,392千元。 二.辦理菸害防制調查問卷塗記於電腦答案卡上以供掃描轉檔及相關業務之短期臨時人員2名，所需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550千元。 三.辦理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業務研發替代役4名，所需之待遇及給與2,540千元。
201,912	專業服務費	194,328	166,248	一.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菸害防制工作135,380千元： (一)辦理反菸企劃及活動、菸害年報製作、年輕族群菸害防制專案、青少年戒菸教育評價專案、戒菸諮詢專線服務、戒菸服務品質與管理、吸菸行為調查、菸品資料申報、菸害防制全球網絡、國際型菸害防制政策研究計畫、國際研討會議等工作、辦理職場菸害防制工作等。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二)辦理菸害相關癌症篩檢資料庫、口腔癌篩檢醫師培訓及子宮頸細胞病理檢驗品質提升等工作。 二.菸害相關法律事務諮詢費用100千元。 三.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業務計畫案件審查及召開會議之相關費用1,250千元。 四.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菸害防制相關之各項調查及研究等工作41,000千元：菸害傳播相關研究、參與菸草控制框架公約、執法成效評價、戒菸專線外部評價與監測、菸品檢測等工作。 五.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菸害防制工作相關訓練13,398千元：辦理菸害防制人員實務訓練交流、醫事相關人員菸害防制及戒菸教育訓練、菸害防制法執法人員法規訓練等考選訓練工作。 六.推動菸害防制工作所需之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3,200千元：辦理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通報及個案管理資訊系統更新維護等。
509	材料及用品費	929	965	
509	用品消耗	929	965	業務聯繫及推展用之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食品等。
451	租金、償債與利息	714	679	
-	地租及水租	12	3	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衛教宣導活動之室外場地租金。
76	房租	188	142	辦理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衛教宣導活動之室內場地租金。
21	機器租金	10	10	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之機器租金。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	82	辦理菸害防制相關衛教宣導活動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54	什項設備租金	442	442	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工作之什項設備租金。
1,05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700	550	
716	購置固定資產	800	500	辦理擴充及維護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電腦硬體。
335	購置無形資產	900	50	辦理擴充及維護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軟體設備。
490,88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86,870	717,270	
490,153	捐助、補助與獎助	681,870	712,270	一.捐助、補助與獎助： (一)捐助個人328,000千元：依據癌症防治法辦理菸害相關癌症篩檢及菸害相關戒菸服務費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二)捐助私校及團體辦理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17,500千元。 (三)補(協)助政府機關(構)推動菸害防制相關工作336,370千元。 二.辦理事項： (一)補助地方菸害防制及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303,870千元：執行菸害防制法、增加菸害防制人力、加強禁菸場所稽查取締、販賣場所禁止販售菸品予18歲以下者之宣導、辦理兒童與青少年菸害防制工作與青少年戒菸教育、辦理戒菸班及戒菸服務宣導、辦理地方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增加菸害相關癌症防治人力，持續辦理癌症篩檢等工作。 (二)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31,000千元：辦理菸害宣導、菸害防制教育展示專案、軍隊菸害防制等工作。 (三)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173,000千元：辦理醫療戒菸治療服務。 (四)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4,000千元：辦理多邊國際合作專案。 (五)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170,000千元：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高危險群篩檢165,000千元及捐助民間團體推動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工作5,000千元。
734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5,000	5,000	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工作所需獎勵費用。
2,145,032	衛生保健計畫	3,063,459	2,639,733	
390	用人費用	1,130	748	
390	超時工作報酬	1,130	748	係為兼任人員之超時工作加班費。
259,946	服務費用	659,776	610,346	
850	郵電費	2,320	1,844	一、郵寄、聯繫衛生保健業務相關資料及電話費495千元。 二、辦理資訊環境及網路出生通報之數據通訊費1,825千元。
4,309	旅運費	13,297	15,185	一、辦理衛生保健業務各項會議、相關業務工作、實地督導、成效考核及管考所需國內旅費4,940千元。 二、推動衛生保健相關業務，參與國際會議、研習及交流、參與公共衛生會談與諮商、國外進修及訓練等國外旅費8,105千元。 三、寄送相關資料及宣導品等貨物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0,0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2,923	114,037	運費252千元。 一、衛生保健工作103,703千元： (一)印製衛生保健衛教單張手冊及資料等之印刷裝訂費用11,001千元。 (二)辦理健康體能宣導，以多元媒體推廣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之廣告費348千元。 (三)提倡母乳哺育、母子保健相關之整合行銷、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之整合行銷、遺傳性及罕見疾病資訊、防治研究及整合行銷、兒童視力及聽力保健、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生活型態與健康素養及兒童肥胖防治業務、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老人健康促進及中老年慢性疾病预防及控制（如代謝症候群與三高認知、心血管疾病患者健康促進、慢性腎臟病防治及骨質疏鬆防治等）、整合性之衛生教育宣導所需之業務宣導費92,354千元。 二、癌症防治工作29,220千元： (一)印製癌症防治業務衛教單張及資料等3,220千元。 (二)推廣癌症防治教育宣導所需之業務宣導費26,000千元。
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3	399	辦公設備及事務機器等維修費。
-	保險費	50	50	辦理衛生保健宣導活動之平安保險費。
7,769	一般服務費	30,066	28,302	一、衛生保健工作23,606千元： (一)辦理衛生保健業務之外包人員25名，所需之外包費18,986千元。 (二)辦理健康職場樂活計畫、彙整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業務、衛生保健相關庶務業務之短期臨時人員3名，所需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510千元。 (三)辦理衛生保健業務研發替代役7名，所需之待遇及給與4,110千元。 二、癌症防治工作6,460千元： (一)辦理癌症防治業務之外包人員6名，所需之外包費4,200千元。 (二)辦理擴大癌症篩檢相關庶務業務之短期臨時人員2名，所需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00千元。 (三)辦理癌症防治業務研發替代役3名，所需之待遇及給與1,860千元。
196,938	專業服務費	480,987	450,529	一、衛生保健工作289,801千元： (一)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衛生保健相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關工作233,069千元：</p> <p>1.辦理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及設置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遺傳性及罕見疾病資訊、防治研究及整合行銷、孕產婦關懷專線服務。</p> <p>2.辦理口腔保健計畫、兒童視力及聽力保健計畫、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推動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生活型態與健康素養，並辦理兒童肥胖防治業務、兒童及青少年慢性病防治網絡計畫。</p> <p>3.辦理糖尿病、心血管疾病、腎臟病等疾病之防治及老人健康促進計畫。</p> <p>4.辦理健康體能宣導、社區健康營造工作、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研討會、健康城市輔導計畫、健康促進醫院認證、高齡友善相關計畫、健康職場樂活計畫、特殊傷病健康危害相關計畫、推展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服務、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健康促進政策轉譯等計畫。</p> <p>(二)衛生保健相關法律事務諮詢150千元。</p> <p>(三)衛生保健業務計畫案件審查及召開會議之相關費用4,282千元。</p> <p>(四)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衛生保健相關之各項調查及研究26,930千元：</p> <p>1.辦理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委託辦理健全兒童發展篩檢、辦理弱勢族群（含原住民、新住民及高危險群等）生育健康促進與管理、罕見疾病防治研究及整合行銷等。</p> <p>2.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推廣社區健康營造與社區安全促進工作、推動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生活型態與健康素養，並辦理兒童肥胖防治業務。</p> <p>(五)辦理委託健康學習環境認證費2,500千元。</p> <p>(六)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相關委託考選訓練費1,050千元。</p> <p>(七)推動衛生保健工作所需之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21,820千元。</p> <p>1.辦理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辦理遺傳性及罕見疾病資訊工作。</p> <p>2.辦理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慢性腎臟病共同照護系統維護計畫。</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網路出生通報管理維護、電子表單系統管理維護及資通安全管理系統服務等計畫。 二、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20,140千元： (一)辦理「加強罕病醫療照護計畫」、「罕見疾病特殊營養食品暨緊急需用藥物物流中心計畫」等各罕病照護相關計畫所需之行政事務委託辦理費用、法律諮詢費用、審查委員及相關專家會議之出席費、書面審查費等。 (二)辦理乙型鏈球菌篩檢品管監測計畫等所需費用。 三、癌症防治工作171,046千元： (一)委託辦理癌症篩檢通知及其他促進工作、無償社區輔導計畫及戒檳班人力培訓計畫、安寧療護人員培訓與品質提升計畫、癌症篩檢品質提升及人員培訓、診療品質認證、癌症診療相關專業品質提升及專案管理計畫、癌症登記申報與監測工作、拒絕抹片婦女人類乳突病毒(HPV)自採及檢測服務計畫等129,800千元。 (二)癌症防治相關法律事務諮詢費用340千元。 (三)癌症防治工作業務計畫案件審查及召開會議之相關費用1,906千元。 (四)癌症防治相關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39,000千元。
1,653	材料及用品費	3,386	39,402	
29	使用材料費	80	90	辦公設備及事務機器需要耗用之設備零件等。
1,624	用品消耗	3,306	39,312	辦理衛生保健業務聯繫及推展用之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食品、醫療用品等。
299	租金、償債與利息	2,659	3,446	
19	地租及水租	295	180	辦理衛生保健業務相關會議及衛教宣導活動之室外場地租金。
14	房租	185	275	辦理衛生保健業務相關會議及衛教宣導活動之室內場地租金。
14	機器租金	1,660	2,396	辦理衛生保健相關工作之電腦硬、軟體租金、使用費及機器設備租金等。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55	
252	什項設備租金	519	540	辦理衛生保健相關工作之什項設備租金。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2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9,758	6,342	
225	購置固定資產	7,160	3,471	一、衛生保健工作6,760千元： (一)辦理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購置兒童健康管理系統資料備份儲存及效能提升之硬體590千元。 (二)辦理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購置相關硬體設備50千元。 (三)建置資訊環境虛擬主機所需硬體設備費用5,820千元。 (四)辦理健康促進政策轉譯計畫，購置相關硬體設備300千元。
502	購置無形資產	2,598	2,871	二、癌症防治工作400千元：辦理擴充及維護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電腦硬體。 一、衛生保健工作1,898千元： (一)辦理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購置兒童健康管理系統資料備份儲存及效能提升之軟體920千元。 (二)辦理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購置相關軟體設備20千元。 (三)建置資訊環境虛擬主機所需軟體設備費用688千元。 (四)辦理健康促進政策轉譯計畫，購置相關軟體設備250千元。 (五)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購置相關軟體設備20千元。
1,882,01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386,750	1,979,449	二、癌症防治工作700千元：辦理擴充及維護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電腦軟體。
115	會費	120	145	派駐各衛生局、所人員參加職業團體會費。
1,776,531	捐助、補助與獎助	2,383,630	1,859,314	一、捐助、補助與獎助： (一)捐助個人991,640千元：辦理弱勢族群生育健康促進與管理、優生保健措施費用補助或減免、加強少子女化婦幼健康照護服務、補助弱勢兒童白齒窩溝封劑、全面補助新生兒聽力及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辦理主要癌症篩檢服務費用等。 (二)捐助私校及團體推動衛生保健工作690,397千元。 (三)補(協)助政府機關(構)推動衛生保健工作701,593千元。
				二、辦理事項： (一)衛生保健工作485,770千元： 1.補助地方衛生保健工作284,26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2.提升婦女健康及母子保健服務127,650千元：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弱勢族群（含原住民、新住民及高危險群等）生育健康促進與管理、遺傳性及罕見疾病資訊、防治研究及整合行銷、優生保健措施費用補助或減免、加強少子女化婦幼健康照護服務。</p> <p>3.推動兒童、青少年健康促進工作27,175千元：辦理口腔保健計畫、兒童視力、聽力保健計畫、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及推廣社區健康營造與社區安全促進工作。</p> <p>4.提升中老年健康促進方案6,700千元：辦理聯合國國際糖尿病日活動宣導計畫；世界高血壓日、世界心臟日活動宣傳；中老年健康促進相關工作議題之研究推動及中老年人口腔保健等計畫。</p> <p>5.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35,985千元：辦理健康體能相關業務、推動社區健康營造工作、健康城市輔導計畫、推動健康促進醫院認證、高齡友善相關計畫、健康職場樂活計畫、特殊傷病健康危害相關計畫。</p> <p>6.加強衛生教育與宣導4,000千元：補助健康促進相關宣導活動。</p> <p>(二)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395,860千元：</p> <p>1.辦理加強罕病醫療照護補助：補助罹患公告罕病病人之國內外確認診斷檢驗、居家醫療照護器材、特殊營養品、緊急醫療、代謝性罕見疾病營養諮詢費與健保未給付之醫療費用等。</p> <p>2.辦理特殊弱勢族群及全民健康保險尚未給付之醫療補助：孕婦乙型鏈球菌、新生兒聽力全面篩檢補助、弱勢兒童白齒窩溝封填補助。</p> <p>(三)癌症防治工作1,502,000千元：</p> <p>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1,213,000千元：</p> <p>(1)辦理40-49歲婦女乳癌篩檢及50-69歲民眾糞便潛血檢查服務費用。</p> <p>(2)捐助民間團體辦理主要癌症防治與安寧療護宣導及推動檳榔危害防制工作；補助醫院辦理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捐助民間團體提供癌症病友支持及服務。</p> <p>2.補(捐)助癌症中心289,000千元</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05,333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500	116,960	: 執行跨領域整合性的癌症創新與轉譯研究等工作。
38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00	3,030	辦理衛教宣導計畫及配合機關推動衛生保健業務績優單位及人員之獎勵費用。
7,94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2,000	12,000	婦幼衛生國際交流等國內外衛生保健業務相關之交流觀摩或訪問等費用。
47	用人費用	11	11	
47	超時工作報酬	11	11	係為兼任人員之超時工作加班費。
7,721	服務費用	11,782	11,782	
87	旅運費	286	286	參加相關會議、工作計畫不定期查核、辦理補助案件定期查核及一般行政作業所需旅費。
6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	50	補捐助案件審查資料、會議資料及預、決算書印刷及裝訂費等。
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	30	什項設備及事務機器之修護費等。
7,565	一般服務費	11,318	11,318	辦理行政事務性業務之外包人員18名及分攤健康照護基金會會計業務僱用外包人員2名所需外包費。
-	專業服務費	98	98	基金出納帳務管理系統維護費用。
180	材料及用品費	207	207	
8	使用材料費	50	50	辦公事務機器之設備零件等。
172	用品消耗	157	157	辦公用品之電腦報表用紙、文具紙張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2,940,000	總計	4,078,581	3,651,029	

附 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菸害防制計畫		-	-	1,003,122	
菸害防制工作		-	-	1,003,122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衛生保健計畫		-	-	3,063,459	
衛生保健工作		-	-	935,299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		-	-	416,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癌症防治工作		-	-	1,712,16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	12,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合 計				4,078,581	

本 頁 空 白

參考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3,389,154	資產	3,000,391	3,145,549	-145,158
3,389,154	流動資產	3,000,391	3,145,549	-145,158
2,514,003	現金	2,383,480	2,573,408	-189,928
377,683	應收款項	320,927	302,548	18,379
497,468	預付款項	295,984	269,593	26,391
3,389,154	資產總額	3,000,391	3,145,549	-145,158
554,031	負債	405,828	326,155	79,673
543,427	流動負債	394,724	315,552	79,172
543,427	應付款項	394,724	315,552	79,172
10,604	其他負債	11,104	10,603	501
10,604	什項負債	11,104	10,603	501
2,835,123	基金餘額	2,594,563	2,819,394	-224,831
2,835,123	基金餘額	2,594,563	2,819,394	-224,831
2,835,123	基金餘額	2,594,563	2,819,394	-224,831
3,389,154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000,391	3,145,549	-145,158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41,977千元，為保管有價證券及保證品等。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菸害防制計畫	-	-	-	1,003,122	1.菸害防制工作 1,003,122千元。
衛生保健計畫	-	-	-	3,063,459	1.衛生保健工作935,299 千元。 2.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 工作416,000千元。 3.癌症防治工作 1,712,160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菸害防制計畫	-	-	-	999,296	
衛生保健計畫	-	-	-	2,639,733	
前年度決算數					
菸害防制計畫	-	-	-	787,020	
衛生保健計畫	-	-	-	2,145,032	
98年度決算數					
菸害防制計畫	-	-	-	705,782	
衛生保健計畫	-	-	-	614,162	
97年度決算數					
菸害防制計畫	-	-	-	593,490	
衛生保健計畫	-	-	-	518,693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122	10	132	基金業務由原公務預算同仁兼辦處理，無支領兼職酬金。
其他兼任人員	122	10	132	
總 計	122	10	132	

註：1.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擴大癌症篩檢、健康職場樂活計畫及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等相關業務臨時人員7名。

2.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及行政事務性等相關業務外包人員64名及分攤辦理健康照護基金會計業務外包人員2名。

3.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等相關業務研發替代役人員14名。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資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計	兼任人 員用人 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其他	退 休 金	卹 償 金		分擔 保險 費	傷病 醫藥 費	提撥 福利 金	體育 活動 費	其他				
菸害防制計畫	-	-	-	-	-	-	-	-	-	-	-	-	-	-	-	-	-	285	285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	-	-	-	-	-	285	285
衛生保健計畫	-	-	-	-	-	-	-	-	-	-	-	-	-	-	-	-	-	1,130	1,130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	-	-	-	-	-	1,130	1,13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	-	-	-	-	-	-	-	-	-	-	-	-	-	-	-	11	11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	-	-	-	-	-	11	11
合 計	-	-	-	-	-	-	-	-	-	-	-	-	-	-	-	-	-	1,426	1,426

註:1.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擴大癌症篩檢、健康職場樂活計畫及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等相關業務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460千元。

2.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行政事務性及分攤辦理健康照護基金會計業務等相關業務外包費用 45,896千元。

3.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等相關業務研發替代役人員之待遇及給與8,51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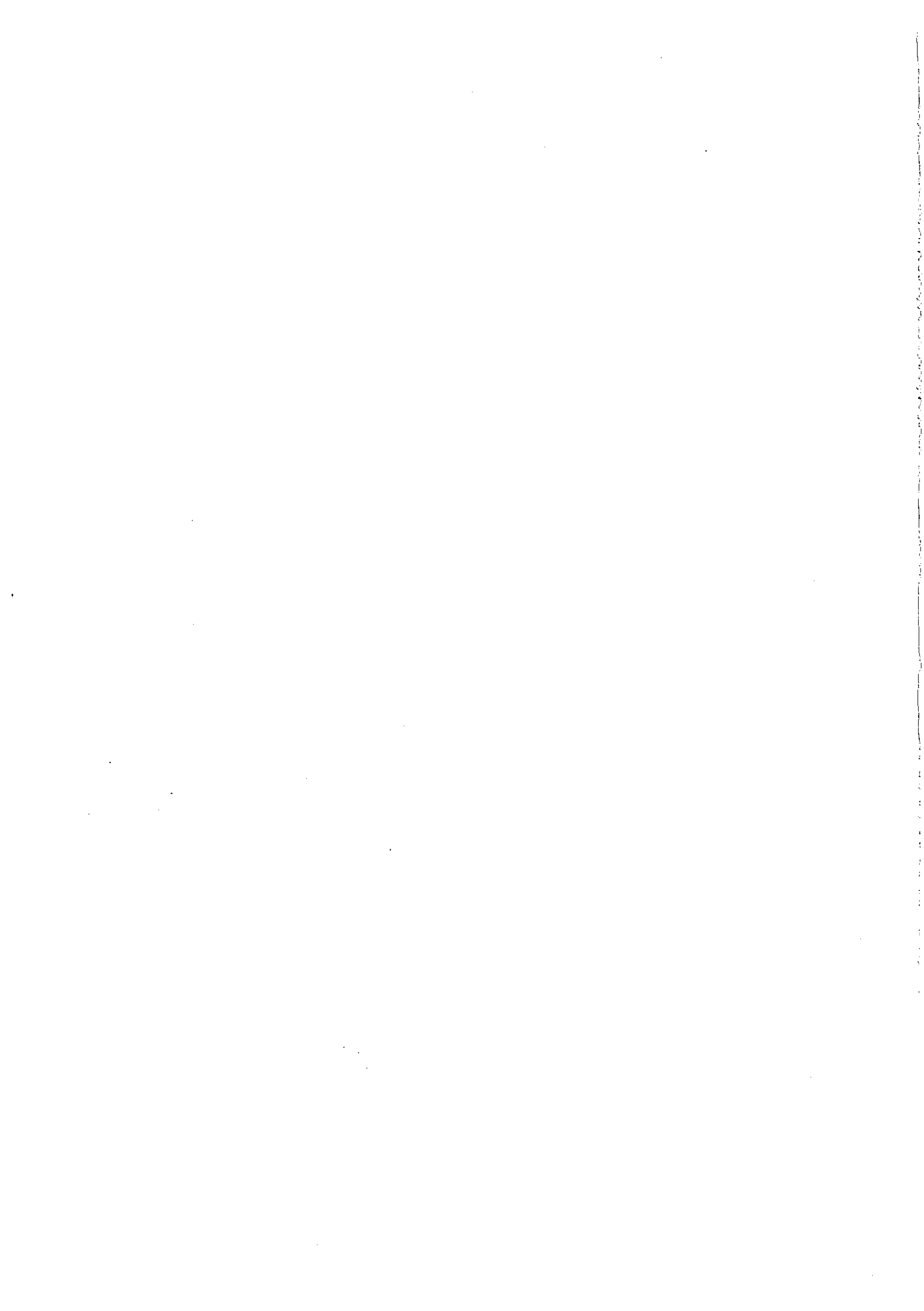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菸害防制 計畫	衛生保健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698	1,044	用人費用	1,426	285	1,130	11
698	1,044	超時工作報酬	1,426	285	1,130	11
561,528	901,675	服務費用	984,182	312,624	659,776	11,782
1,154	2,527	郵電費	3,028	708	2,320	-
6,800	19,227	旅運費	16,589	3,006	13,297	286
127,875	209,54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33,003	100,030	132,923	50
29	48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3	40	133	30
-	80	保險費	80	30	50	-
26,820	52,934	一般服務費	55,866	14,482	30,066	11,318
398,850	616,875	專業服務費	675,413	194,328	480,987	98
2,342	40,574	材料及用品費	4,522	929	3,386	207
37	140	使用材料費	130	-	80	50
2,305	40,434	用品消耗	4,392	929	3,306	157
750	4,125	租金、償債與利息	3,373	714	2,659	-
19	183	地租及水租	307	12	295	-
90	417	房租	373	188	185	-
35	2,406	機器租金	1,670	10	1,660	-
-	13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	62	-	-
606	982	什項設備租金	961	442	519	-
1,778	6,89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1,458	1,700	9,758	-
941	3,971	購置固定資產	7,960	800	7,160	-
837	2,921	購置無形資產	3,498	900	2,598	-
2,372,904	2,696,71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73,620	686,870	2,386,750	-
115	145	會費	120	-	120	-
2,266,684	2,571,584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65,500	681,870	2,383,630	-
106,067	121,96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500	5,000	1,500	-
38	3,03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00	-	1,500	-
2,940,000	3,651,029	合計	4,078,581	1,003,122	3,063,459	12,00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說 明
資產					
機械及設備	5,744	7,960	-	13,704	1.辦理擴充及維護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電腦硬體800千元。 2.辦理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購置兒童健康管理系統資料備份儲存及效能提升之硬體590千元。 3.辦理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購置相關硬體設備50千元。 4.建置資訊環境虛擬主機所需硬體設備5,820千元。 5.辦理健康促進政策轉譯計畫，購置相關硬體設備300千元。 6.辦理擴充及維護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電腦硬體40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582	-	-	582	
什項設備	608	-	-	608	
電腦軟體	3,758	3,498	-	7,256	1.辦理擴充及維護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軟體設備900千元。 2.辦理健全兒童發展篩檢服務體系，購置兒童健康管理系統資料備份儲存及效能提升之軟體920千元。 3.辦理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購置相關軟體設備20千元。 4.建置資訊環境虛擬主機所需軟體設備688千元。 5.辦理健康促進政策轉譯計畫，購置相關軟體設備250千元。 6.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購置相關軟體設備20千元。 7.辦理擴充及維護癌症防治資料庫，購置相關電腦軟體700千元。
資產總額	10,692	11,458	-	22,150	

本 頁 空 白